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
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西元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
(股票代碼 4991)

公司地址：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KY1-
9005, Cayman Islands

電話：+1-310-530-7274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西元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63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54
	(七) 關係人交易		54
	(八) 質押之資產		5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 55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二)	其他	55 ~ 6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1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2 ~ 63	

會計師查核報告

(18)財審報字第 17003595 號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GCS Holdings, Inc.)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環宇通訊集團”)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環宇通訊集團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環宇通訊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環宇通訊集團西元 201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環宇通訊集團西元 2017 年度合併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 銷貨收入之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七)；收入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環宇通訊集團主要係從事高階射頻及光電元件化合物半導體晶圓製造代工、相關智慧財產權授權與先進光電產品之製造及銷售，西元 2017 年認列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925,832 仟元，其中屬晶圓製造代工及產品銷售之收入達新台幣 1,875,619 仟元，約佔營業收入之 97%。其銷貨收入之客戶包含中國大陸、美國及台灣等多國市場之無線通訊及光纖通訊產業之客戶，且交易條件視市場狀況及客戶需求而不盡相同，考量銷貨收入為公司主要交易事項，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需要大量時間和資源驗證，本會計師認為其銷貨收入之認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銷貨收入之認列，執行之主要程序如下：

1. 評估及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測試銷貨收入交易之存在性和正確性，選取樣本對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核對客戶訂單、貨物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憑證、開立之帳單及帳款收款情形之測試。
3. 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測試，以確定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4. 執行銷貨收入函證程序及檢視期後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情形，以驗證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間之合理性。

關鍵查核事項 - 企業併購交易

事項說明

環宇通訊集團於西元 2017 年 7 月以總交易價格美金 1,300 萬元，取得 D-Tech Optoelectronics, Inc. 全部股權，並間接取得其子公司迪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環宇通訊集團之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之會計處理，相關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二十八)，此項購買價格分攤係以管理階層評估為基礎，管理階層並委由外部專家進行價格分攤報告，衡量並分攤於企業合併中所取得被收購公司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十七)。

考量此項收購交易係於本年度財務報表期間內所發生之重大事件及交易，且對財務報表影響金額重大。故將此併購交易之入帳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交易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複核併購交易合約及檢查支付對價憑證。
2. 了解管理階層評估有關購買價值分攤的基礎及程序，並由內部評價專家覆核環宇通訊集團委託之專家價格分攤報告所採用原始資料及所作之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及毛利率)及採用公允價值之合理性。
3. 取得合併分錄，確認已依上述價格分攤報告認列合併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並於財務附註充分揭露相關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環宇通訊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環宇通訊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環宇通訊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環宇通訊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環宇通訊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環宇通訊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環宇通訊集團西元 201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典易

會計師

謝智政

李典易

謝智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599 號

西 元 2 0 1 8 年 3 月 2 日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備體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19,712	38	\$ 1,381,894	4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594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96,921	10	197,245	7
1200	其他應收款		15,254	-	19,86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791	-	-	-
130X	存貨	六(四)	329,834	11	348,402	12
1410	預付款項		7,590	-	6,21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9,760	1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801,456</u>	<u>60</u>	<u>1,953,620</u>	<u>68</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	-	31,60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4,520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700,655	24	487,303	17
1780	無形資產	六(二十七)	183,654	6	14,67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64,924	6	212,819	7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及八	116,146	4	186,789	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79,899</u>	<u>40</u>	<u>933,187</u>	<u>32</u>
1XXX	資產總計		<u>\$ 2,981,355</u>	<u>100</u>	<u>\$ 2,886,807</u>	<u>100</u>

(續次頁)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誠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20,000	1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九)				
			31,204	1	69,504	2
2170	應付帳款		17,867	-	4,979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39,249	5	159,919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469	-	15,266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十一)	79,372	3	346,029	1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三)	33,498	1	33,30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23,659</u>	<u>11</u>	<u>628,997</u>	<u>2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75,797	3	103,126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39,466	1	70,547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4,864	-	15,03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0,127</u>	<u>4</u>	<u>188,705</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443,786</u>	<u>15</u>	<u>817,702</u>	<u>28</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804,389	27	744,023	2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958,751	32	644,626	23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八)	6,821	-	6,821	-
3350	未分配盈餘		902,702	30	618,930	2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44,224)	(1)	132,620	5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90,870)	(3)	(77,915)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537,569</u>	<u>85</u>	<u>2,069,105</u>	<u>72</u>
3XXX	權益總計		<u>2,537,569</u>	<u>85</u>	<u>2,069,105</u>	<u>72</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981,355</u>	<u>100</u>	<u>\$ 2,886,80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大倫 (Darren Huang)



經理人：安寶信 (Brian Ann)



會計主管：馬克 拉吉歐 (Mark L. Raggio)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2017 年 度			201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1,925,832	100	\$	1,819,7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三)	(1,029,929)	(54)	(1,002,470)	(55)
5900 營業毛利			895,903	46		817,236	4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52,805)	(3)	(43,871)	(2)
6200 管理費用		(230,464)	(12)	(300,445)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3,051)	(8)	(167,747)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46,320)	(23)	(512,063)	(28)
6900 營業利益			449,583	23		305,173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4,202	-		3,46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7,296)	-	(35,900)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21,690)	(1)	(31,484)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746)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530)	(1)	(7,882)	-
7900 稅前淨利			424,053	22		313,055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67,006)	(3)	(23,185)	(1)
8200 本期淨利		\$	357,047	19	\$	289,870	1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九)	(\$	157,466)	(8)	(\$	6,88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九)	(23,542)	(1)		22,40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二十五)		9,376	-	(8,92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1,632)	(9)	\$	6,60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5,415	10	\$	296,474	16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57,047	19	\$	289,870	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85,415	10	\$	296,474	16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4.77	\$		4.0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4.73	\$		3.6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大倫 (Darren Huang)

大黃

經理人：安寶信 (Brian Ann)

寶安

會計主管：馬克 拉吉歐 (Mark L. Raggio)

Mark L. Raggio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迅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西元201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業主之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016 年度									
201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7,999	\$ 468,688	\$ 6,821	\$ 473,560	\$ 128,882	\$ 682	(\$ 13,069)	\$ -	\$ 1,643,563
201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現金股利	六(十八)	-	-	(14,450)	-	-	-	-	(14,450)
股票股利	六(十八)	130,050	-	(130,050)	-	-	-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七)(十九)	-	15,494	-	-	-	15,649	-	31,143
本期損益	六(十八)	-	-	289,870	-	-	-	-	289,8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六(十六)(十七)(十九)	1,017	6,221	-	-	-	(7,230)	-	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六(十六)(十七)(十九)	(160)	(942)	-	-	-	1,102	-	-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六(十六)(十七)	7,483	6,199	-	-	-	-	-	13,682
公司債轉換	六(十六)(十七)	27,634	148,966	-	-	-	-	-	176,600
庫藏股買回	六(十六)	-	-	-	-	-	-	(77,915)	(77,9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6,880)	13,484	-	-	6,604
201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44,023	\$ 644,626	\$ 6,821	\$ 618,930	\$ 122,002	\$ 14,166	(\$ 3,548)	(\$ 77,915)	\$ 2,069,105
2017 年度									
201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44,023	\$ 644,626	\$ 6,821	\$ 618,930	\$ 122,002	\$ 14,166	(\$ 3,548)	(\$ 77,915)	\$ 2,069,105
201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現金股利	六(十八)	-	-	(73,275)	-	-	-	-	(73,27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七)(十九)	-	18,448	-	-	-	7,446	-	25,894
本期損益	六(十八)	-	-	357,047	-	-	-	-	357,04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六(十六)(十七)(十九)	1,800	11,562	-	-	-	(13,368)	-	(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六(十六)(十七)(十九)	(110)	(600)	-	-	-	710	-	-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六(十六)(十七)	4,186	7,775	-	-	-	-	-	11,961
公司債轉換	六(十六)(十七)	54,490	276,940	-	-	-	-	-	331,430
買回庫藏股	六(十六)	-	-	-	-	-	-	(12,955)	(12,9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157,466)	(14,166)	-	-	(171,632)
201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04,389	\$ 958,751	\$ 6,821	\$ 902,702	(\$ 35,464)	\$ -	(\$ 8,760)	(\$ 90,870)	\$ 2,537,56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大倫 (Darren Huang)



經理人：安寶信 (Brian Ann)



會計主管：馬克 拉吉歐 (Mark L. Raggio)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2017 年 度	2016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24,053	\$ 313,05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三)	1,117	20,916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三)	81,824	63,260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8,102	8,478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21,690	31,484
利息收入		(3,647)	(3,46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25,894	31,1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一)	8,985	(5,3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456)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	(29,276)	(36,192)
股利收入	六(十八)	-	(9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五)	74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94)	-
應收帳款		(52,914)	(16,745)
其他應收款		(3,046)	(4,867)
存貨		63,948	(22,422)
預付款項		3,616	(1,1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2,750)	(35,697)
其他應付款		(5,335)	(10,785)
其他流動負債		4,073	17,17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46,030	369,463
收取之利息		3,594	3,466
支付之利息		(5,629)	(6,867)
支付之所得稅		(60,973)	(19,5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3,022	346,49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4,90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197,225)	(164,4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456	-
取得無形資產		(1,450)	(2,994)
收購子公司	六(二十七)	(395,07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6,883	78,611
存出保證金減少		5	4,83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0,430)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8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1,737)	(83,07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2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19,017)	(19,280)
發放現金股利		(73,275)	(14,45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1,961	13,682
買回庫藏股		(12,955)	(77,91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3,286)	(97,963)
匯率影響數		(70,181)	(21,07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62,182)	144,3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381,894	1,237,5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119,712	\$ 1,381,89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大倫 (Darren Huang)



經理人：安寶信 (Brian Ann)



會計主管：馬克 拉吉歐 (Mark L. Raggio)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西元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GCS Holdings, Inc.(以下簡稱「本公司」))於西元 2010 年 11 月 30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作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買賣及上櫃申請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本公司股票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並於西元 2014 年 9 月 15 日正式掛牌買賣。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化合物半導體晶圓製造代工、相關智慧財產權授權，以及先進光電產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西元 2018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西元 201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西元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西元2014年1月1日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西元 201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本集團未持有任何金融資產債務工具及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故 IFRS9 之適用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評估後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依照 IFRS9 提列減損損失規定評估，評估後之結果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授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將授權按性質分類為(1)提供客戶「取用」存在於「授權期間」之智慧財產的權利，或(2)提供客戶「使用」存在於「授權時點」之企業智慧財產的權利。

當授權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為取用智慧財產之權利，應依據履約義務的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 A. 合約約定(或客戶合理預期)，授權方將進行重大影響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的活動。
B. 客戶將直接受到前述授權方活動產生的任何正面或負面影響。
C. 當該等活動發生時，並不會移轉額外的商品或勞務給客戶。

若授權不符合上述所有條件，則企業提供的是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收入應於移轉智慧財產權利予客戶的時點認列。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	美國環宇通訊 半導體有限公司	化合物半導體晶圓製造代工、相關智慧財產權授權，以及先進光電產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本公司	環翔科技 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及研究發展服務業	100	100	-
美國環宇 通訊半導體 有限公司	D-Tech Optoelectronics, Inc.	應用於數據通信網路及電信通訊系統之pi光電二極管及崩光電二極管之開發、製造及銷售	100	-	(註1)
D-Tech Optoelectronics, Inc.	迪特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電信器材製造、批發及零售，以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批發	100	-	(註1)

註1: 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有限公司於西元2017年7月完成收購取得D-Tech Optoelectronics, Inc. 之100%股權。原屬D-Tech Optoelectronics, Inc.之子公司一併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4)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年
機器設備	2年 ~ 7年
電腦通訊設備	5年
研發設備	5年 ~ 7年
辦公設備	3年 ~ 10年
租賃資產	7年
租賃改良	3年 ~ 15年

(十四)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5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二十一)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4.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提供化合物半導體晶圓製造代工與先進光電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其他代工廠製程導入及晶圓代工製程開發等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據已履行之勞務範圍認列收入。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3. 權利金收入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八)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7	\$ 11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19,595	1,180,266
約當現金－貨幣市場基金	-	201,513
合計	<u>\$ 1,119,712</u>	<u>\$ 1,381,89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項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8,063
評價調整	-	23,542
合計	<u>\$ -</u>	<u>\$ 31,605</u>

1. 本集團於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7,532 及 \$56,283。
2. 本集團於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度因出售部分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金額分別為 \$18,698 及 \$20,552，認列處分投資利益金額分別為 \$29,276 及 \$36,192。

(三) 應收帳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98,926	\$ 219,659
減：備抵呆帳	(1,117)	(20,910)
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888)	(1,504)
	<u>\$ 296,921</u>	<u>\$ 197,245</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群組1	\$ 127,182	\$ 92,546
群組2	113,919	66,851
群組3	8,197	5,910
	<u>\$ 249,298</u>	<u>\$ 165,307</u>

(四) 存貨

	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46,696	(\$ 33,957)	\$ 112,739
在製品	197,836	(37,208)	160,628
製成品	67,519	(11,052)	56,467
合計	<u>\$ 412,051</u>	<u>(\$ 82,217)</u>	<u>\$ 329,834</u>

	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34,925	(\$ 24,733)	\$ 110,192
在製品	234,570	(42,685)	191,885
製成品	57,321	(10,996)	46,325
合計	<u>\$ 426,816</u>	<u>(\$ 78,414)</u>	<u>\$ 348,40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2017年度	201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56,375	\$ 1,054,83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益)	5,213	(10,567)
下腳收入	(31,659)	(41,800)
	<u>\$ 1,029,929</u>	<u>\$ 1,002,470</u>

西元 2016 年度因前期已提列跌價損失準備之存貨部分已出售，故產生迴轉利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17年
1月1日	\$ -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90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74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0
12月31日	<u>\$ 14,520</u>

西元 2016 年度：無。

1. 本集團重大合資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2017年12月31日		
廈門三安環宇集成 電路有限公司	中國福建省 廈門市	49%	(註) 關聯企業	權益法

註：廈門三安環宇集成電路有限公司為廈門市三安集成電路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所設立之合資公司，其成立日期為西元 2017 年 2 月 23 日。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電腦通訊設備</u>	<u>研發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資產</u>	<u>租賃改良</u>	<u>合計</u>
2017年1月1日									
成本	\$148,511	\$ 99,008	\$ 780,103	\$ 11,852	\$ 57,524	\$ 5,346	\$ 45,325	\$218,033	\$1,365,702
累計折舊	<u>-</u>	<u>(4,008)</u>	<u>(620,858)</u>	<u>(7,356)</u>	<u>(29,790)</u>	<u>(3,468)</u>	<u>(18,736)</u>	<u>(194,183)</u>	<u>(878,399)</u>
	<u>\$148,511</u>	<u>\$ 95,000</u>	<u>\$ 159,245</u>	<u>\$ 4,496</u>	<u>\$ 27,734</u>	<u>\$ 1,878</u>	<u>\$ 26,589</u>	<u>\$ 23,850</u>	<u>\$ 487,303</u>
<u>2017年</u>									
1月1日	\$148,511	\$ 95,000	\$ 159,245	\$ 4,496	\$ 27,734	\$ 1,878	\$ 26,589	\$ 23,850	\$ 487,303
合併轉入數	-	-	47,781	-	-	2,495	-	52,891	103,167
增添	-	-	153,364	172	64,261	28	-	16,392	234,217
折舊費用	-	(2,669)	(50,543)	(1,369)	(6,247)	(859)	(6,110)	(14,027)	(81,824)
淨兌換差額	<u>(11,466)</u>	<u>(7,276)</u>	<u>(15,256)</u>	<u>(277)</u>	<u>(2,891)</u>	<u>(153)</u>	<u>(1,918)</u>	<u>(2,971)</u>	<u>(42,208)</u>
12月31日	<u>\$137,045</u>	<u>\$ 85,055</u>	<u>\$ 294,591</u>	<u>\$ 3,022</u>	<u>\$ 82,857</u>	<u>\$ 3,389</u>	<u>\$ 18,561</u>	<u>\$ 76,135</u>	<u>\$ 700,655</u>
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137,045	\$ 91,363	\$ 1,020,035	\$ 10,103	\$116,587	\$ 11,545	\$ 41,826	\$292,911	\$1,721,415
累計折舊	<u>-</u>	<u>(6,308)</u>	<u>(725,444)</u>	<u>(7,081)</u>	<u>(33,730)</u>	<u>(8,156)</u>	<u>(23,265)</u>	<u>(216,776)</u>	<u>(1,020,760)</u>
	<u>\$137,045</u>	<u>\$ 85,055</u>	<u>\$ 294,591</u>	<u>\$ 3,022</u>	<u>\$ 82,857</u>	<u>\$ 3,389</u>	<u>\$ 18,561</u>	<u>\$ 76,135</u>	<u>\$ 700,655</u>

(七) 非流動資產

	<u>2017年12月31日</u>	<u>2016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註)	\$ 59,828	\$ 64,500
預付設備款	52,857	118,721
其他	3,461	3,568
	<u>\$ 116,146</u>	<u>\$ 186,789</u>

註：係為質押之資產，請參閱附註八。

(八)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2017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u>\$ 20,000</u>	浮動利率	定期存款(註)

西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無。

註：有關短期借款擔保品帳面價值，請參閱附註八。

(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項 目</u>	<u>2017年12月31日</u>	<u>2016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買回權及轉換權	\$ 10,565	\$ 60,321
評價調整	20,639	9,183
合計	<u>\$ 31,204</u>	<u>\$ 69,504</u>

本集團於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度認列之評價(損失)利益分別為(\$8,985)及\$5,348。

(以下空白)

130%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依本債券面額贖回全部債券。

- (10)債券持有人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滿 2 年之日，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2.516%(實質收益率 1.25%))贖回。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將非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買回權及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7.2%。
 - (11)截至西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259,2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4,583,600 股。
 - (12)有關可轉換公司債擔保品帳面價值，請參閱附註八。
2. 本公司於西元 2015 年 5 月 14 日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之內容說明如下：
- (1)發行金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
 - (2)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 100%發行，每張金額為新台幣 100 仟元。
 - (3)發行期間：3 年，自西元 2015 年 5 月 14 日開始至西元 2018 年 5 月 14 日到期。
 - (4)債券票面利率：票面年利率 0%。
 - (5)還本日期及方式：除到期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權人提前賣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面額贖回。
 - (6)轉換期間：除提前將本債券贖回或停止轉換期間外，債權持有人於西元 2015 年 6 月 15 日至西元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依相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票。
 - (7)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81.2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或其他形式之現金時轉換價格應依發行條款規定之計算方式調整，並於除權息基準日調整。本公司債發行後因上述原因而調整轉換價格至每股新台幣 54.9 元。
 - (8)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 (9)本公司買回權：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西元 2015 年 6 月 15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西元 2018 年 4 月 4 日)止，若遇本公司之普通股於櫃買中心之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中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 130%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依本債券面額贖回全部債券。
 - (10)債券持有人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滿 2 年之日，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3.023%(實質收益率

(十三) 應付租賃款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承租機器設備資產，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本集團於契約到期時可以明顯較低之優惠承購價格買入該機器設備資產。本集團於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流動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不超過一年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9,684	(\$ 360)	\$ 9,324
非流動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643	(95)	4,548
		\$ 14,327	(\$ 455)	\$ 13,872
2016年12月31日				
流動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不超過一年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2,456	(\$ 852)	\$ 11,604	
非流動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5,525	(493)	15,032	
	\$ 27,981	(\$ 1,345)	\$ 26,636	

(十四) 退休金

1. 本集團之美國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美國 401K 退休儲蓄計劃之規定，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可按法定限額自願性提存薪資於個人退休基金帳戶，美國子公司可依員工提存數在不超過各該員工薪資百分之十五之範圍內選擇是否相對提存於個人退休基金帳戶。
2. 本集團之台灣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台灣籍之員工。台灣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3. 本集團於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度依上述退休金辦法所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005 及 \$15,510。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2017年		
	認股權 數量	幣別/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178,139	新台幣元	\$ 44.84
本期給與認股權	230,000	新台幣元	65.89
本期執行認股權	(418,638)	新台幣元	28.46
本期放棄認股權	(76,960)	新台幣元	57.54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912,541</u>	新台幣元	50.44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668,190</u>	新台幣元	26.98

	2016年		
	認股權 數量	幣別/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089,902	新台幣元	\$ 29.47
本期給與認股權	934,000	新台幣元	65.71
本期執行認股權	(748,269)	新台幣元	15.30
本期放棄認股權	(97,494)	新台幣元	32.76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2,178,139</u>	新台幣元	44.84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492,301</u>	新台幣元	14.99

3. 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新台幣 65.19 元及新台幣 80.27 元。

4. 截至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資訊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給與日	到期日	股數	幣別/單位	履約價格
2013年4月	2023年4月	224,896	新台幣元	\$ 11.35
2013年10月	2023年10月	95,002	新台幣元	17.63
2014年2月	2024年2月	7,500	新台幣元	19.20
2014年11月	2024年11月	58,667	新台幣元	32.65
2015年1月	2025年1月	10,000	新台幣元	42.09
2015年2月	2025年2月	405,476	新台幣元	41.21
2016年3月	2026年3月	5,000	新台幣元	71.01
2016年8月	2026年8月	850,000	新台幣元	65.73
2016年11月	2026年11月	26,000	新台幣元	64.40
2017年2月	2027年2月	15,000	新台幣元	57.10
2017年8月	2027年8月	<u>215,000</u>	新台幣元	66.50
		<u>1,912,541</u>		

6. 本公司分別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以及流動性折價模型估計給與日之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幣別/ 單位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年)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 利率	公允 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3年4月	新台幣元	18.28	18.10	51.47%	6.26	1.16%	1.07%	8.18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3年8月	新台幣元	27.40	27.71	51.47%	6.26	1.16%	1.47%	12.29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3年10月	新台幣元	27.94	28.11	51.47%	6.26	1.16%	1.44%	12.55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4年2月	新台幣元	35.97	30.62	51.47%	6.26	1.16%	1.20%	17.48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4年11月	新台幣元	50.22	48.25	47.00%	6.26	1.10%	1.75%	28.00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5年1月	新台幣元	55.20	62.20	44.96%	6.26	1.10%	1.67%	28.31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5年2月	新台幣元	60.62	60.90	40.89%	6.26	1.00%	1.67%	31.54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6年3月	新台幣元	87.87	86.20	55.74%	6.26	1.00%	0.94%	53.71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6年8月	新台幣元	84.91	79.80	39.67%	6.26	1.00%	0.91%	45.91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6年11月	新台幣元	68.36	64.40	48.92%	6.26	1.00%	0.82%	40.15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7年2月	新台幣元	57.98	57.10	34.41%	6.26	1.00%	1.19%	29.14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7年8月	新台幣元	64.90	66.50	36.37%	6.26	1.00%	1.10%	32.53

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2017年度	2016年度
權益交割	\$ 25,894	\$ 31,143

5.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2017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本集團之員工	1,377,000	\$ 90,870
		2016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本集團之員工	1,127,000	\$ 77,915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七) 資本公積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得由董事會提議經股東會決議彌補累積虧損及分派盈餘。

	2017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其他	總計
1月1日	\$541,476	\$ 46,850	\$ 26,588	\$29,712	\$644,62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8,448	-	-	18,44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放	-	-	11,562	-	11,56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600)	-	(6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5,349	(17,574)	-	-	7,775
公司債轉換	276,940	-	-	-	276,940
放棄之員工認股權	-	(1,031)	-	1,031	-
12月31日	<u>\$843,765</u>	<u>\$ 46,693</u>	<u>\$ 37,550</u>	<u>\$30,743</u>	<u>\$958,751</u>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2017年			
	員工未賺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總計
	外幣換算	酬勞	未實現損益	
1月1日	\$ 122,002	(\$ 3,548)	\$ 14,166	\$ 132,620
外幣換算差異數	(157,466)	-	-	(157,46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7,446	-	7,44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	(13,368)	-	(13,36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710	-	710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數				
- 評價調整轉出	-	-	(31,076)	(31,076)
- 評價調整轉出之稅額	-	-	12,378	12,378
- 評價調整	-	-	7,534	7,534
-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3,002)	(3,002)
12月31日	<u>(\$ 35,464)</u>	<u>(\$ 8,760)</u>	<u>\$ -</u>	<u>(\$ 44,224)</u>

	2016年			
	員工未賺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總計
	外幣換算	酬勞	未實現損益	
1月1日	\$ 128,882	(\$ 13,069)	\$ 682	\$ 116,495
外幣換算差異數	(6,880)	-	-	(6,88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5,649	-	15,64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	(7,230)	-	(7,2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1,102	-	1,10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數				
- 評價調整轉出	-	-	(33,874)	(33,874)
- 評價調整轉出之稅額	-	-	13,322	13,322
- 評價調整	-	-	56,283	56,283
-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22,247)	(22,247)
12月31日	<u>\$ 122,002</u>	<u>(\$ 3,548)</u>	<u>\$ 14,166</u>	<u>\$ 132,620</u>

(二十) 營業收入

	2017年度	2016年度
銷貨收入	\$ 1,875,619	\$ 1,719,821
勞務收入	15,216	75,005
權利金收入	34,997	24,880
合計	<u>\$ 1,925,832</u>	<u>\$ 1,819,706</u>

201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差異數，已調整於西元 2017 年度之損益。上述員工酬勞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聯邦稅率為 34%，州稅稅率為 8.84%)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當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u>2017年度</u>	<u>201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8,966	\$ 32,684
基本稅額之所得稅影響數	2,055	2,91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05)	(2,868)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0,816</u>	<u>32,73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8,190)	(9,549)
稅率改變之影響(註1)	<u>64,380</u>	<u>-</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6,190</u>	<u>(9,549)</u>
所得稅費用	<u>\$ 67,006</u>	<u>\$ 23,185</u>

2.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調節

	<u>2017年度</u>	<u>2016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註2)	\$ 177,456	\$ 131,302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490	1,36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	(177,170)	(109,531)
稅率改變之影響(註1)	64,38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05)	(2,868)
基本稅額之所得稅影響數	<u>2,055</u>	<u>2,918</u>
所得稅費用	<u>\$ 67,006</u>	<u>\$ 23,185</u>

註1：稅率改變之影響主係美國稅改法案於台灣時間西元2017年12月22日經美國總統簽署發布，其企業稅率自最高35%降至21%。

註2：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美國聯邦稅

201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稅務申報之 年度結束日)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稅務申報之 年度結束日)
2005. 6. 30	\$ 161, 670	\$ 41, 183	\$ -	2024. 12. 31
2006. 6. 30	149, 621	149, 621	-	2025. 12. 31
2007. 6. 30	109, 313	109, 313	-	2026. 12. 31
2008. 6. 30	64, 936	64, 936	-	2027. 12. 31
2011. 12. 31	5, 856	5, 856	-	2031. 12. 31
2012. 12. 31	52, 498	52, 498	-	2032. 12. 31
	<u>\$ 543, 894</u>	<u>\$ 423, 407</u>	<u>\$ -</u>	

201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稅務申報之 年度結束日)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稅務申報之 年度結束日)
2003. 6. 30	\$ 284, 911	\$ 101, 108	\$ -	2022. 12. 31
2004. 6. 30	183, 950	183, 950	-	2023. 12. 31
2005. 6. 30	175, 197	175, 197	-	2024. 12. 31
2006. 6. 30	162, 140	162, 140	-	2025. 12. 31
2007. 6. 30	118, 460	118, 460	114, 922	2026. 12. 31
2008. 6. 30	70, 369	70, 369	70, 369	2027. 12. 31
2011. 12. 31	6, 346	6, 346	6, 340	2031. 12. 31
2012. 12. 31	56, 890	56, 890	56, 890	2032. 12. 31
	<u>\$1, 058, 263</u>	<u>\$ 874, 460</u>	<u>\$ 248, 521</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u>	<u>\$ 141, 331</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2017年度	2016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 -</u>	<u>(\$ 9, 376)</u>

7. 台灣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西元 2015 年度。
8. 因西元 2018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台灣子公司西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西元 2017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201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89,870	72,220	\$ 4.01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89,870	72,2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9	6,587	
員工分紅	-	340	
員工認股權	-	69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85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89,879	80,022	\$ 3.62

註：中華民國境內轉換公司債因具有反稀釋效果，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十七)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西元 2017 年 7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有限公司以現金收購 D-Tech Optoelectronics, Inc. 全部股權，並簽署股權收購合約，以交易總價美金 1,300 萬元取得 D-Tech Optoelectronics, Inc. 全部股權，業於美國時間 7 月 20 日以美金 1,300 萬元完成交割，取得 D-Tech Optoelectronics, Inc. 全部股權，並間接取得其子公司迪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本集團預期此收購將能整合兩家公司優良的研發技術、製造資源及優秀團隊，加速新產品開發，優化產品整合，提供客戶更完整的產品與服務，以藉此提升競爭優勢、擴大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

(以下空白)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2017年度	2016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4,217	\$ 85,145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52,857	118,721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18,721)	(33,017)
減：預付設備款-合併轉入數	(7,461)	-
減：期末應付租賃款	(13,872)	(26,636)
加：期初應付租賃款	26,636	38,45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703)	(29,27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9,272	11,008
本期支付現金	<u>\$ 197,225</u>	<u>\$ 164,402</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2017年度	2016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u>\$ 331,430</u>	<u>\$ 176,600</u>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2017年度	201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9,435	\$ 65,560
退職後福利	2,038	2,387
股份基礎給付	11,611	12,448
總計	<u>\$ 83,084</u>	<u>\$ 80,39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土地	\$ 137,045	\$ 148,511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85,055	95,000	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89,588	64,500	短期借款、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擔保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34	1,290	辦公室租賃押金及公司廢水處理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營業租賃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201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325,875	\$ -	\$ 351,822	\$ -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可轉換債券：係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計其公允價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主要業務皆使用功能性貨幣，故未有受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情形。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外上市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於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0 及 \$3,161。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西元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西元 2017 年及 2016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約定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2017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20,062	\$ -
應付帳款	17,867	-
其他應付款	139,249	-
應付租賃款	9,684	4,643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1,210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2,867	83,442

非衍生金融負債：

2016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4,979	\$ -
其他應付款	159,919	-
應付租賃款	12,456	15,525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95,379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	113,138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u>2016年</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期初餘額	\$	120,164
本期轉換	(45,785)
匯率變動影響數		473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5,348)
期末餘額	<u>\$</u>	<u>69,504</u>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性分析：

	<u>2017年12月31日</u>	<u>評價技術</u>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 允價值關係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贖回與賣回權	\$ 31,204	二元樹評價模式	股價波動度	41.53%	股價波動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u>2016年12月31日</u>	<u>評價技術</u>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 允價值關係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贖回與賣回權	\$ 69,504	二元樹評價模式	股價波動度	34.99%	股價波動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股價波動度上漲 5%時，將導致稅前淨利減少 0 仟元，股價波動度下跌 5%時，將導致稅前淨利增加 0 仟元；若股價波動度上漲 1%時，將導致稅前淨利增加 0 仟元，股價波動度下跌 1%時，將導致稅前淨利減少 0 仟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會於執行績效評估與資源分配時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資源分配，經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2017年度</u>	<u>2016年度</u>
外部收入	\$ 1,925,832	\$ 1,819,706
內部部門收入	-	-
部門收入	<u>\$ 1,925,832</u>	<u>\$ 1,819,706</u>
部門損益(註)	<u>\$ 424,053</u>	<u>\$ 313,055</u>
部門資產	<u>\$ 2,981,355</u>	<u>\$ 2,886,807</u>
部門負債	<u>\$ 443,786</u>	<u>\$ 817,702</u>

註：不包含所得稅費用。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無部門間之銷售。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亦與本公司財務報告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二十)。

(五)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西元2017年及2016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地區	<u>2017年度</u>		<u>2016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中國	\$ 954,469	\$ -	\$ 773,692	\$ -
美國	633,663	914,984	775,052	614,715
台灣	314,415	25,951	243,320	9,548
其他	<u>23,285</u>	<u>59,520</u>	<u>27,642</u>	<u>64,500</u>
合計	<u>\$ 1,925,832</u>	<u>\$ 1,000,455</u>	<u>\$ 1,819,706</u>	<u>\$ 688,763</u>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西元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0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環翔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0,000	\$ -	2%	2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253,757	\$ 1,015,02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公司，個別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雙方於資金貸與前十二個月期間內業務往來之總金額（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銷售或進貨金額孰高者），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十。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十，且本公司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不得超過借款人淨值百分之三十，但資金貸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者，不在此限。

英屬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西元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環翔科技有限公司	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有限公司	3	服務收入	\$ 18,97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99%
1	環翔科技有限公司	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有限公司	3	應收款-關係人	2,883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10%
2	迪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D-Tech Optoelectronics, Inc.	3	服務收入	33,484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74%
2	迪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D-Tech Optoelectronics, Inc.	3	應收款-關係人	11,52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3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英屬蓋亞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西元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滙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滙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廈門三安環宇集成電路有限公司	手機射頻、濾波器、光通訊芯片、電源管理器、光纖及新型技術開發、生產及銷售自身產品、以及銷售其他地方的手機射頻、濾波器、光通訊芯片、電源管理器、光纖。	\$ 30,633	2	\$ -	\$ -	\$ -	\$ -	(\$ 1,522)	49%	(\$ 746)	\$ 14,520	\$ -	註4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廈門三安環宇集成電路有限公司	\$ -	\$ -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請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本公司係設立於英屬蓋亞群島，並於西元2017年6月23日由本公司之美國銀行帳戶匯出投資款14,906千元投資廈門三安環宇集成電路有限公司。